

淮南市医疗保障局

国家（安徽省）医疗保障信息平台淮南市切换上线准备期间暂停医保服务的通告

各参保单位、定点医疗机构，广大参保群众：

为进一步加强医疗保障信息化建设，向参保人员提供更加便捷高效的医保服务，按照国家和安徽省医疗保障信息平台建设统一部署，我市将于12月3日18:00，停止使用现有的“三保合一”医保信息系统（以下简称“老系统”），预计于12月13日在全市范围内启用全新的国家（安徽省）医疗保障信息平台（以下简称“新平台”），上线准备期间暂停医保相关业务办理，具体事宜通告如下：

一、停机切换时间

2021年12月3日（星期五）18:00-12月13日（星期一）8:00停机切换上线国家（安徽省）医保信息平台。

职工医保征缴业务已于2021年11月19日17:00起停止办理，将继续停办至新平台正式启用。

二、停机期间医保业务办理

系统停机期间老系统关闭使用，暂停淮南市医保业务联网结算服务（住院、门诊慢特病、生育备案及流产津贴申请、普通门诊、药店就药、异地就医等），关闭全市线上医保业务办理（主要包括“淮南医保”微信公众号、安徽政务服务网、皖事通 APP、“国家异地就医备案”微信小程序等线上办理渠道）。其中，2022 年年度城乡居民线上参保缴费业务可正常办理，各项医保业务可通过线下方式受理。

（一）定点零售药店购药和普通门诊就诊

停机期间，暂停使用医保个人账户在定点零售药店购药和普通门诊就诊结算。

（二）门诊慢特病、生育业务

1. 停机期间，暂停定点医药机构门诊慢特病医保结算业务。参保人员于停机前提前到相关定点医药机构就医购药，备足所需药品。如有急需，可正常在定点医药机构自费就医购药，待新平台上线后补办医保结算手续。

2. 11 月 30 日 17：00 起，暂停线上申请门诊慢特病和流产津贴业务，参保人员可在工作日携带纸质材料到医保经办机构窗口办理；暂停生育备案，待新平台上线后由定点医疗机构补办生育登记手续。

（三）本地住院业务

1. 停机前达到出院标准的，应在停机前完成出院结算手续；未达到出院标准需继续住院治疗的，定点医疗机构（含医养结合机构）应于停机前办结在院参保人员出院结算和转

自费入院业务，待新平台上线后办理医保登记，按照一次住院待遇处理。

2. 停机期间新入院的，先办理自费入院，待新平台上线后再补办医保入院登记。

3. 停机期间需要转异地就医的，由定点医疗机构进行转院转诊登记，待系统恢复后补充上传信息。

（四）异地住院业务

1. 停机前达到出院标准的，应在停机前完成出院结算手续。

2. 停机期间，我市参保人员需要在异地继续住院治疗的，应在当地医疗机构办理转自费登记，待新平台上线后重新办理登记并进行医疗费用联网结算，也可回参保地医保经办机构窗口办理费用结算；外地参保人员需要在我市继续住院治疗的，医疗机构应取消老系统医保入院登记，在新平台上线后重新进行医保入院登记。

3. 停机期间新入院的，无法办理医保入院登记手续，待新平台上线后再办理。

4. 停机期间出院的，参保人员应在医疗机构自费结算医疗费用，回参保地医保经办机构窗口报销相关医疗费。

5. 停机期间，省内慢特病异地就医暂停联网结算，在参保地医保经办机构窗口办理费用结算。

（五）参保及职工医保征缴相关业务

1. 新生儿参保缴费。停机期间，暂停出生未满 3 个月的新生儿缴纳 2021 年度城乡居民医疗保险费业务，待系统切

换后恢复办理，办理期限顺延。

2. 职工医保征缴相关业务。暂停单位职工及灵活就业人员参保关系变更等征缴业务，待系统切换后逐步恢复办理。

（六）医保关系转移接续

暂停医保参保关系转入、转出业务，待系统切换后恢复办理。

系统切换期间带来的不便，敬请广大参保人员、单位和社会各界谅解。因技术衔接等特殊原因，需延迟停机或上线时间的，将另行通知。感谢您的理解、支持和配合！

咨询电话以及经办地址：

市医保服务大厅（淮南市田家庵区和风大街新政务中心G座，二楼医保窗口）：6881386

田家庵区（田家庵区惠利大道与朝阳西路交口东南角田田区政务中心医保窗口）电话：2698191。

大通区（大通区民主北路易居东方城小区主干道北侧大通区政务服务中心医保窗口）电话：2519022。

谢家集区（谢家集区十涧湖西路谢家集区政务服务中心医保窗口）电话：2117998。

八公山区（八公山区丁山路1号，政府大门东侧政务大厅医保局窗口）电话：2383503。

寿县（寿春镇宾阳大道与芍陂路交叉口寿县政务服务中心医保窗口）电话：4108006。

凤台县（凤台县医保中山南路凤凰H地块4号楼县政务中心医保窗口）电话：8682098、8682096。

潘集区（潘集区齐云山路与珠江路交叉口政务服务中心
医保窗口）电话：4984313。

毛集区（毛集区康泰路 68 号毛集区政务服务中心医保
窗口）电话：5393688。

经开区（经开区振兴南路 76 号政务服务中心 B 座）电话：
6801219。

高新区（高新区泰宁大道淝水大道交叉口三和镇人民政府
一楼大厅社保所窗口）电话：6941240。

